

# 你的神太小了！

撒母耳記上16章

莊劉真光 師母

## 簡 介

### (1) 本章背景：

- a. 以色列人要求立王，神應允他們的請求，為他們選立掃羅為王（撒上8至12章）。
- b. 掃羅王被神棄絕，因為他不遵行神的話（撒上13至15章）。

### (2) 本章分段：

- (i) 撒母耳如何為神膏立大衛（v.1-13）
- (ii) 大衛如何進入掃羅王的宮中侍立（v.14-23）

### (3) 本章的重要性：

- a. 這一章是撒母耳記上最中間的一章，主要敘述大衛被神膏立的過程，說明神已經另外選立大衛來接續掃羅作王。第16章以後的故事，都是以此為基礎的。
- b. 不但如此，本章的13-14節也是一個重要的轉捩點，說明權柄的轉移—從掃羅轉移至大衛，其中包括屬靈權柄和政治權柄的雙重轉移。
  - (i) **屬靈權柄的轉移**：撒母耳膏立大衛後，耶和華的靈就大大感動大衛（v.13），但耶和華的靈卻離開掃羅（v.14）。  
【參撒上18:12，耶和華離開掃羅與大衛同在（16:18）】
  - (ii) **政治權柄的轉移**：大衛進入掃羅的宮中侍立（v.21）。

### (4) 本章主題：

貫穿本章的主題乃是「神至高無上的權柄」。神絕對的主權，是最首先也是最重要的強調重點。

## 1. 神的揀選 (Divine Election) 顯明神絕對的主權 (16:1-13)

### A. 神有絕對的主權來揀選 (v.1-5)

— 撒母耳對於神有絕對的自主權選立新王毫無懷疑，因此他立刻順服。

### B. 神揀選的原則 (v.6-12)

- (1) 不憑外貌 (v.6-8)：憑外貌待人是一種罪（雅各書2:1-9）
- (2) 神看內心 (v.9-12)：只有神鑒察人心（耶利米書17:9-10）

### C. 神賜下聖靈給祂所揀選所膏立的人 (v.13)

## 2. 神的治理(Divine Ruling)顯明神絕對的主權(16:14-23)

### A. 我們一切的遭遇都是出於神

- 14節到16節，還有23節一共四次提到：有惡魔「從神那裏來」擾亂掃羅。
- 掃羅犯罪的結果 (v.14) 【參詩篇99:8】

### B. 我們一切的遭遇都不是偶然或巧合，乃是神旨意和計劃的實現

- 神允許惡魔臨到掃羅，為要成就神的旨意。
- 大衛被介紹進入掃羅宮中侍立。
- 掃羅毫不知情地使那位即將取代且繼承他王位的人，在他身邊擔任一個與他有密切關係的職務，因為大衛作了掃羅拿兵器的人。

## 討論問題：

- (1) 在你個人的生活中和所經歷的一切事上，對於「神絕對的主權」是否完全同意並且順服？請分享。
- (2) 請討論並列舉一些容易犯的「以貌待人」的罪。並分享你個人在這方面的經驗。
- (3) 你是否常常來到神面前省察自己，求神鑒察你的心？請分享。
- (4) 你是否在犯罪之後求神赦免，但你仍需接受罪的結果所帶來的刑罰？請分享。